

附件 4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2024_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根据中共池州市贵池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关于2024年度第二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梅龙街道双湖村四找路硬化项目,新建道路总长1500m,宽度3.5m,混凝土路面厚度18cm,混凝土路面弯拉强度不低于4mpa,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村民生活质量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改善脱贫户、监测对象、一般农户出行便利度,提高群众对乡村建设的满意感。

(二)资金支付与执行情况:2024_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749.01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已全额拨付到位。项目资金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全部用于梅龙街道双湖村四找路硬化项目等相关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资金使用合规规范。由于该项目为2024年度衔接资金项目,且在2024年度已经全部支付完成,该项目为结转项目。2025年该项目由于区级财政资金安排实际支出金额为0万元,无预算执行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预算总金额:7749.01元

2、实际支出:0 万元

3、执行率:无。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截留情况;支出凭证齐全,审批流程规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规范使用 0 万元 2024_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该项目为 2024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且在 2024 年度已经全部支付完成,该项目为结转项目。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新建道路总长>1500 米

预计受益户数>260 户

2.质量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目支出符合《预算法》、《会计法》及本单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且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3.时效指标:所有任务均在 2024 年内完成,本年度该项目为结转资金。

4.项目总成本: 7749.01 元。

5.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供居民生活水平。

6.经济效益: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交通情况,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7.可持续效益: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改善脱贫户、监测户、一般户出行条件,提供群众幸福感。

8.满意度指标:通过问卷调查、村民座谈,服务对象满意度

达 90%，主要认可开放时间、图书种类、活动组织等。

三、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主要问题：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精准。

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项目指标，注重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尽可能地设计客观性的量化指标，科学可行。上级资金支持，整合社会资源，拓宽经费渠道。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经过本次自评打分，我单位 2024_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得分 40 分，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50 分(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得 40 分，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得 6 分，满意度指标得 4 分)。自评结果的应用按照上级要求执行，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财政资金项目进行及时、准确、全面公开：100 分，自评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同时会及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